



敬虔者的苦難：不是你想的那樣！

葛列格•莫爾是 安德列渥邁克國際事工 ARMI 的事工大使，也是恩典聖經學院三年級事工學校的主任。葛列格曾是德克薩斯州迪凱特生命之河教會的主任牧師，現在是深受愛戴的恩典聖經學院的講師、特會講員和作家。他擁有雷瑪聖經培訓中心的學位和西南基督教大學領導力專業碩士學位。葛列格的妻子珍妮絲是他最好的朋友，他們育有四個孩子和十二個孫輩子女。

首先我要說，敬虔者的苦難不包括疾病、貧窮、匱乏、痛苦、抑鬱或精神折磨。這些都是耶穌已經代替我們付出了代價的（以賽亞書 53:4-5），所以你我不必承受這些苦難了。如果耶穌承受了，你就不必承受。

然而，作為信徒，你仍要面對兩種苦難：

1. 逼迫

是的，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裡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摩太后書 3:12, NKJV, 著重號後加

如果你要跟隨主，你就要面對逼迫-那些不喜歡你、反對你、議論你，甚至會背叛你的人。你不能祈求逃避逼迫；你必須學會如何處理和應對逼迫。

2. 在肉身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你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兵器，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就已經與罪斷絕了。你們存這樣的心，從今以後就可以不從人的情欲，只從神的旨意在世度餘下的光陰。彼得前書 4:1-2, NKJV, 強調是後加的。

肉體的苦難是指當我們的肉體想要做別的事情時，我們內心的意願和自律卻想要遵從神的旨意。我們需要花時間與主在一起，找出祂今天的心意，然後按照祂的吩咐去做。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為我們樹立了正確的榜樣，他說："父啊，若有別的辦法，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祂的肉體不想死，不想與天父分離，也不想承擔罪。但祂說："我要遵行你的旨意。"

到訪我們的網站:

<https://awmi.hk>



神是否曾要求你做一件事，而你卻質疑祂，問：“我為什麼要去這裡？為什麼我要在這裡服務？為什麼你要帶領我到這裡來？”你只需要認識到祂是神，你不是神。祂知道你需要採取哪些步驟，只有祂才能提升你。這需要你的肉體受苦。

你最看重的是什麼-是不朽的冠冕，還是肉體暫時的心血來潮和享樂？

到訪我們的網站:

<https://awmi.hk>